

证券代码：833836

证券简称：盛祥电子

主办券商：国元证券

江西盛祥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使用完毕并注销募集资金专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 2022 年 5 月 9 日召开，审议通过了《关于〈江西盛祥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该议案已由 2022 年 5 月 24 日召开的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以 3.80 元/股的价格，向认购对象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池州徽元中小企业发展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九江市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九江经开区创新产业发展引导基金（有限合伙）、江海证券有限公司和宗道琴共计定向发行 32,184,166 股，募集资金 122,299,830.80 元。

公司股票发行通过股转系统的审查，新增股份于 2022 年 8 月 3 日起在全国股转系统挂牌公开转让。公司此次股票发行总额为 32,184,166 股，发行价格为 3.80 元/股，共募集资金 122,299,830.80 元。2022 年 7 月 6 日，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股票发行进行验资，并出具了《验资报告》（天职业字[2022]36530 号）。经审验，截至 2022 年 7 月 5 日止，公司已收到本次股票发行的股份认购款，共计 122,299,830.80 元，其中计入股本人民币 32,184,166.00 元，剩余资金计入资本公积。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制定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募

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该制度，该制度已于2016年9月5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

（二）募集资金专户设立情况

2022年7月14日，公司与国元证券、江西江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具体信息如下：

账户名称：江西盛祥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账号：116419250000094230

开户行：江西江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7月14日，子公司明光瑞智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明光瑞智”或“子公司”）与国元证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明光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具体信息如下：

账户名称：明光瑞智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账号：1313022219100024972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明光支行

依据公司的股票发行方案，该次募集资金全部用于补充子公司流动资金。

三方监管协议符合《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一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等业务规则的规定，《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该专项账户仅用于存放募集资金，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截至2022年7月5日，本次股票发行的认购对象已将投资款实缴至上述盛祥电子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三、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一）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使用情况

截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注销日，公司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具体使用情

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1、募集资金总额	122,299,830.80
加：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后净额	1,647,620.42
2、可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123,947,451.22
3、募集资金实际使用金额	123,947,395.63
转入子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123,947,395.63
4、销户时结余利息转回公司一般存款账户	55.59
5、募集资金余额（含利息收入）	0.00

（二）子公司明光瑞智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使用情况

截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注销日，子公司明光瑞智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1、盛祥电子转入募集资金金额	123,947,395.63
加：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后净额	1,563.18
2、可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123,948,958.81
3、募集资金实际使用金额	123,948,957.32
补充流动资金-支付货款	123,948,957.32
4、销户时结余利息转回公司一般存款账户	1.49
5、募集资金余额（含利息收入）	0.00

四、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

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注销情况

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已经按照募集资金用途使用完毕，公司已完成全部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注销手续。截至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注销日，账户余额为0.00元。上述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注销后，公司与国元证券、江西江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以及子公司明光瑞智与国元证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明光支行签订的《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项下的权利义务随之终止。

江西盛祥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1月14日